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嘉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的通知，获悉城建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800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城建集团	是	38,000,000	32.62	16.83	否	否	2023年9月13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自身经营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城建集团	116,485,300	51.60	20,000,000	58,000,000	49.79	25.69	0	0	0	0

岑政平	1,500,000	0.6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17,985,300	52.26	20,000,000	58,000,000	49.16	25.69	0	0	0	0

注：如尾数有差异，均因四舍五入导致。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融资主要用于自身经营的需要。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城建集团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资金偿付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益变化及潜在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4日